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同本招股章程一併送交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本招股章程附錄五「其他資料」一節「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的同意書以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有關業務之進一步資料」一節「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的重大合約副本。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由即日起至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五日(包括該日)(即由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包括該日)起14日期間)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在胡百全律師事務所位於香港中環遮打道10號太子大廈12樓1225室的辦公室可供查閱：

- (a) 本公司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
- (b) 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由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簽署的本集團會計師報告；
- (c) 本招股章程附錄二所載由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發出的有關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函件；
- (d) 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本集團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 (e) 本招股章程附錄三所載由嘉漫(香港)有限公司編製的有關本集團物業權益的函件、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
- (f) 本集團中國法律顧問國浩律師集團(上海)事務所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日發出的中國法律意見；
- (g) 本集團台灣法律顧問群己聯合律師事務所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日發出的台灣法律意見；
- (h) 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有關業務之進一步資料」一節「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的重大合約；
- (i) 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權益披露」一節「董事之服務協議」一段所述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件；
- (j) 本招股章程附錄五「其他資料」一節「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的同意書；
- (k) 購股權計劃的規則；
- (l) 公司法；及
- (m) 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所述由Maples and Calder發出概述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內容的意見函件。